

延庆区持续加大校园食品安全执法力度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高集中整治成效,及时有效消除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在深入实施在集中整治中开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基础上,结合落实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再排查部署会工作要求,近日,延庆区市场监管局召开纵深推进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再排查工作会。区市场监管局应急科、协调科、三分队和18个乡镇、街道市场监管所参加此次会议。

会议分为两个议程,一是由餐饮科科长梁小龙通报市纪委集中交叉互查发现的问题;二是由党组成员、副局长王慧提出工作要求。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王慧强调:

提高思想认识再排查。要对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突出问题是集中整治重点中的重点、专项中的专项有更加清醒的认

识,再次加大排查力度,坚决遏制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采取超常规手段再整治。前期发现问

题的点位要认真开展复查,对于整治效果不理想的,要采取超常规手段。发现问题,该立案立案,该处罚处罚,形成威慑力。



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现场。

提升问题发现质量再精细。要围绕整治重点项目,举一反三,从细微入手,从细节入手,精细化发现问题。

紧抓问题不放再敏锐。一是对同一问题一犯再犯的要敏感,要深度分析问题原因,提升整改针对性,做到整改不落实不放过;二是对于听说可能存在的问题要有敏感性,在问题发生之前排查,防范于未然,消除隐患于萌芽。

提高学校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再督导。一是留样制度,再次加大学校对留样制度的重视程度,由专人负责餐食留样;二是应对机制,例如食品安全应急处置预案等,重点关注点对点报告的操作流程,要再完善再细化,加大操作可行性。

下一步,延庆区市场监管局将持之以恒地加大校园食品安全执法力度,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持续巩固整治成效,让校园成为食品安全的坚固堡垒。

延庆区市场监管在行动

打击酒类假冒侵权整治行动启动

本报讯 延庆区市场监管局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始终保持打击侵权假冒高压态势,继续开展打击酒类假冒侵权整治行动,着力保障延庆区消费安全。

整治行动以经销酒类的商场、超市为重。一是坚持政企联手打假,充分发挥企业识假辨假的专业优势,积极与“茅台”“五粮液”“洋河”“剑南春”“小糊涂仙”“牛栏山”等知名酒类企业开展联手打假行动,全力维护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和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二是凝聚执法合力,与北京市公安局延庆分局等部门建立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协作机制,加强合作,密切联动,共同开展整治检查。三是全面规范经营秩序,坚持整治与规范相结合,教育广大经营者要加强自律,自觉规范酒类营销行为。

11月14日,开展的整治行动,共检查经销酒类经营主体20余户,查获假冒



执法人员检查酒类产品质量安全。

“剑南春”“海之蓝”白酒5瓶,案值1300余元,均已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调查处理之中。下一步,延庆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深化与企业的执法打假协作,

强化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持续开展打击酒类假冒侵权整治行动,全力维护广大消费者和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努力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多管齐下开展农贸市场进口肉类检查

本报讯 为切实保障辖区食品安全,严防严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打造安全放心、规范有序的消费环境,近日,延庆区市场监管局针对市场源头,结合肉类产品专项检查工作,对日上、恒生两市场开展进口肉类食品安全检查。

此次检查对市场内所有肉摊进行全面摸排。一是主体责任强落实。要求市场主办方有效运行“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督促相关食品经营者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切实保障食品安全。二同频共振聚合力。科、队、所联动执法,市场主办方协同配合,重点围绕肉类经营者的主体资质、检验检疫证明文件留存及价格公示情况等开展检查。主办方发挥主体作用,推动场内食品经营者开展自查,切实保障在售肉类产品质量安全。三是宣传引导提意识。本着谁执法谁普法原则,向经营者普及销售来源不明食用农产品的风险,加大《中华



执法人员检查肉类产品经营主体。

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宣贯力度,增强经营者的食品安全意识。

截至目前,已完成两市场62家肉摊

全覆盖检查,未发现未经检验检疫进口肉类,对检查中发现的2户未及时更新台账的行为,已要求其现场整改。下一步,延庆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大检查力度,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区市场监管局规范商圈预付卡市场秩序

本报讯 为加强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延庆区市场监管局按照相关通知要求,积极开展预付式消费市场治理行动。

一是紧盯热门商圈,强化监督管理。执法人员针对万达广场、绿韵广场等热门商圈,积极开展摸排检查工作,督促商户建立预付卡消费档案,要求商户详细记录每一笔预付卡消费信息,包括顾客基本信息、预付卡总金额、消费记录等;积极查看商户在发行预付卡时是否存在虚假宣传、过度宣传等违法行为,督促商户进一步加强预付费卡发行方的主体责任管理。

二是关注重点领域,把握市场动向。执法人员密切关注重点消费领域,实地考察辖区内新设立商户,积极解答其提出的疑惑,强调与消费者签订书面合同时,应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合同凭据应包含预付卡的使用范围、有效期、退款条件等必要条款;同时,执法人员主动把握辖区内的市场动态,识别存在闭店风险的重点领域商户,在辖区内建立闭店风险名单并持续开展摸排核查,要求涉及预付费的商户在闭店前依法依规做好提前公示工作,主动快速处理顾客诉求。

三是注重法规宣贯,加强主体责任。执法人员主动向前,积极向辖区内商户、消费者开展宣传教育,学习《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指导行业商户进一步规范预付费,提示消费者预付式消费的特点及风险,现场指导消费者需注意签订书面合同留存,慎重选择商家,理性消费。

此次行为,延庆区市场监管局共出动执法人员20人次,检查涉及商户40户,发现问题3个,已现场责令其整改完成。下一步,延庆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加大监管力度,规范辖区商圈预付卡市场秩序,增强商户合规经营意识,为消费者营造更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本版供稿:延庆区市场监管局

责编:孙德明 版式:陈思宇